

国融证券

关于中食弘峰（江苏）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的风险提示性公告

国融证券作为中食弘峰(江苏)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的持续督导主办券商，通过日常督导，发现公司存在以下情况：

一、 风险事项基本情况

（一） 风险事项类别

序号	类别	风险事项	挂牌公司是否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1	信息披露	无法确认关于公司控股股东的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无法确认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是否已发生变更	是
2	信息披露	无法确认关于中食科创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	是

（二） 风险事项情况

根据公司披露信息，公司股东中食科创基金管理（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食科创”）于 2025 年 2 月 12 日减持公司股份后，其持股比例减少至 45.00%，而公司第二大股东李春玲持股比例为 44.81%，主办券商已要求公司提供充分适当的控股股东认定资料，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未提供，主办券商无法确认公司在全 国股转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权益变动报告书》（公告编号：2025-004）、《关于股东持股情况变动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5-005）等公告中披露的公司控股股东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无法确认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是否已发生变更。

根据公司披露信息，公司控股股东中食科创的控股股东为中食科创（北京）企业管理发展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但经查

询中食科创股东信息等公开信息，主办券商无法确认中食科创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已要求公司提供充分适当的证明资料，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未提供，主办券商无法确认公司在全国股转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权益变动报告书》（公告编号：2025-004）、《关于股东持股情况变动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5-005）等公告中披露的中食科创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

二、对公司的影响

相关风险事项不涉及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不会导致触发强制终止挂牌情形。

主办券商无法确认关于公司控股股东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无法确认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是否已发生变更，无法确认关于中食科创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

三、主办券商提示

主办券商已要求公司提供充分适当的认定和证明资料，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未提供，主办券商无法确认关于公司控股股东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无法确认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是否已发生变更，无法确认关于中食科创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

主办券商积极履行督导义务，督导公司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主办券商将持续关注公司的公司治理及经营情况。

主办券商提醒广大投资者：

请投资者充分关注上述事项及由此产生的相关风险，慎重做出投资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目录

无

国融证券

2025 年 2 月 14 日